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严格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现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及较大的经济下行压力，迎难而上紧紧围绕年度经营计划，统筹施策，确保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基本完成了既定的各项经济指标任务。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89,311.97 万元，同比下降 5.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70.43 万元，同比增长 31.49%；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51,192.66 万元，同比增长 21.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03,171.60 万元，同比增长 11.44%。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历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和审议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2 年 3 月 18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	《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2 年 4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2 年 4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2022 年 6 月 1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	《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2	《关于安防产业园项目投资建设方案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2 年 8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6	2022 年 10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2022 年 12 月 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及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4 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合规，决议内容合法有效。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2 年 4 月 6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	2022 年 5 月 13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1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	2022 年 7 月 5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安防产业园项目投资建设方案的议案》
4	2022 年 12 月 22 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各位委员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地履行职责，促进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行使职权，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等。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了 4 次会议，重点是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

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决算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审部工作计划和工作报告等事项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报告编制进行沟通和交流，并督促其按计划完成审计工作。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行使职权，勤勉履行工作职责。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计召开了 2 次会议，重点是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在补选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过程中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认真审查并发表意见。

3、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行使职权，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影响公司发展的重要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积极探讨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为公司制定科学的战略规划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计召开了 2 次会议，重点是就对公司在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征地 375 亩，投资建设安防产业园项目事项进行审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行使职权，对公司薪酬制度的制定、执行情况和绩效考核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共计召开了 1 次会议，重点是监督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拟订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方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特长，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或事前认可意见，忠实履行职责，持续推动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经营决策的科学性。

三、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做好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紧紧围绕公司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和年度经营目标组织领导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开拓进取，坚持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努力实现良好的经营业绩回馈广大投资者。

（一）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着力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积极强化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同时，改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方式方法，推动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的多元化，适时、规范的组织安排分析师、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等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积极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促进投资者和资本市场对公司的认同和了解。

（三）主动开展合规培训提高管理人员履职能力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主动作为，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培训工作，通过常态化、系统化学习证监会、交易所规章、规范化文件，提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意识，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通过合规守法、勤勉尽责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